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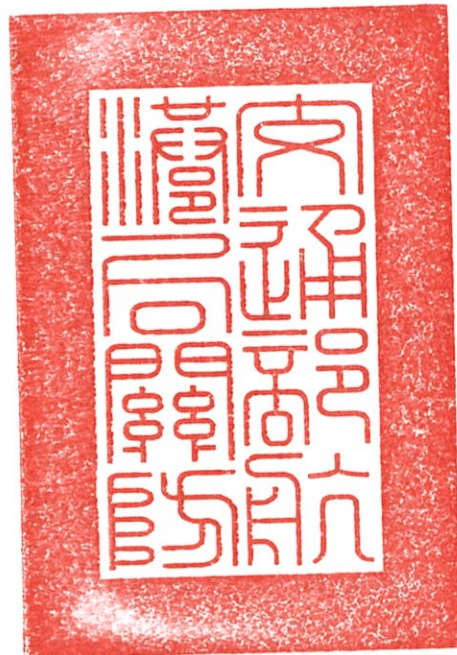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航港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091910425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舉辦109年第四次交通部航海人員測驗。

依據：船員訓練檢覈及申請核發證書辦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測驗類別：

- (一)一等船副。
- (二)二等船副。
- (三)一等管輪。
- (四)二等管輪。
- (五)一等管輪加註。
- (六)二等管輪加註。
- (七)電技員。

二、測驗日期：109年11月14日至11月15日舉行。

三、測驗地點：臺北及高雄考區（詳細測驗地點請自行下載測驗通知書）

四、測驗方式：電腦化測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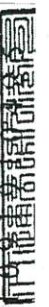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報名有關規定：

- (一)網路報名：自109年9月24日0時起至10月3日下午5時止

裝

訂

線



完成上網報名手續，屆時系統將準時關閉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本測驗一律採「網路報名」(不用寄送紙本)方式辦理，參測人員請至交通部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臺MTNet(網址 <https://web02.mtnet.gov.tw/>)公開服務項下航海人員測驗專區進行線上報名作業，報名前請先下載參測須知詳細閱讀。

(三)測驗通知書列印：一律由應考人自行下載列印，測驗前10日開放下載，請至「航海人員測驗專區/線上報名/線上列印」下載列印。

六、本測驗各類別之參測資格、測驗科目、試題題型、成績計算及格方式與其他有關事項，均詳載於本測驗參測須知，參測須知請至交通部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臺MTNet(網址 <https://web02.mtnet.gov.tw/>)公開服務項下航海人員測驗專區內「公開資訊」下載。

局長郭添貴